

公民社會的真正功能



港事港心

陳文鴻

香港一般以為公民社會只是爭取權益，爭取權益便只有向政府爭取，並且把公民社會或他們所理解的社會公義均與政府對立起來，因而活動主要是示威、遊行、抗議，要求政府順應他們的要求，他們的要求便代表社會公義。

這種理解存在巨大的謬誤。

一是社會的組成包括少數民衆，社會不應排斥歧視小眾，但小眾不能代表社會，不過是其中的一些利益群體，與其他利益群體在社會共存，也可能就公共資源方面有所競爭。但卻沒可能小眾的利益要求要優先於其他利益群體的要求。小眾與大眾的關係、不同利益群的關係需要談判、合作與妥協。

二是不應將政府簡單化地與公民社會對立。原則上政府也是社會的組成部分，代表社會組織、動員和執行社會的公共資源。這中間涉及分配與再分配，也因此觸及社會不同利益群體的競爭。對政府分配公共資源的方法和結果可以有爭議，也可以示威遊行抗議，但並不等於政府所有的都錯，不能逢政府必反。

三是政府不能包辦所有的公共服務，特別是在非常時期，例如風災，當政府的資源不足，或政策工作不恰當之時。公民社會的作用是補充政府的不足。一如在經濟活動中，政府不足則由市場介入。政府與市場、政府與公民社會並不是相排斥，而是互相填補各自的不足。

由於自然災害在氣候變化下趨於惡化，原來政府的一貫措施便不足以應付。在政府修改政策，進行投資與補救之外，為減少社會和公共利益所受的損害，公民社會便應發揮作用，填補政府的不足。

今次「山竹」風災屬幾十年不遇之災，城市體制的原來建設並不足以應付，故破壞不少。一方面，風災善後期間，社區上湧現不少志願人士幫助清理，發揮鄰里精神，也是公民社會的體現。另一方面，受災的社區，不可能單靠政府逐一救援，如杏花邨，還可由居民組織來進行補救，加強防禦的能力。但如離島社區，或貧窮人口集居之地，難以靠自力更生來解決，政府投入不足，公民社會便應介入。例如NGO、地區民衆組織和社團，以及政黨、政團，好應出錢出來幫助邊緣社區的民衆重建社區的基本設施，志願團體與義工便不只清理垃圾，更可着眼幫助居民重建家園，重建生活。

公民社會是大眾一心，共同參與，一起動手。「山竹」風災凸顯了香港大都會底下許多邊緣社區的脆弱生態條件，正好讓公民社會發揮作用，不是簡單地批評政府，示威抗議，而是一起走進社區，動手動腳地幫助。

在天災善後之餘，香港的公民社會更可把救助邊緣社區的工作恆常化，形成社會的制度與習慣，扭轉近期NGO及其他利益團體過於政治化，只批評，也只顧公關宣傳，而少做事實的錯誤傾向。

香港珠海學院「一帶一路」研究所所長

馬凱撐「港獨」港人不歡迎！

焦點熱議

陳 鋒

香港外國記者會（FCC）第一副主席馬凱，簽證到期不獲續簽。令人奇怪的是，馬凱本人以及所屬的《金融時報》沒有任何抗議，反倒是香港的一班所謂「泛民主派」，急急跳出來，左一句「損害新聞自由」、右一句「秋後算帳」，似乎特區政府做了十惡不赦之事。然而，整宗事件，特區政府完全是按現有法例行事，既沒有任何違法之處，更沒有任何所謂的「政治打壓」，合法合規更合乎所謂的「國際慣例」，沒有任何可指摘之處。至於馬凱為什麼不獲續簽，是否與他所掌管的FCC替「港獨」搭台播「獨」，他自己心裏最清楚。必須指出，任何損害中國國家主權、替「港獨」張目、破壞香港繁榮穩定的任何人、任何事，都絕不會容忍。

替「港獨」張目就需付出代價

香港有句話叫「出來行，遲早要還」。意思是說，一個人不要以為做了壞事，就不需要付出代價。陳浩天公然推「獨」，嚴重違反法律，下場就是「香港民族黨」被取緝。而香港外國記者會，儘管戴着「外國記者」的頭盔，但絕不意味着可以為所欲為，同樣需要遵守香港的法律。然而，該會不顧中國駐港機構的強烈抗議和反對、不顧特區政府的勸喻，公然替陳浩天搭建播「獨」舞台，這種行為已經構成了對中國國家主權安全的損害、構成了對香港社會重大利益的破壞，絕不可能予以容忍。

據有線新聞報道，馬凱的工作簽證十月初已到期。該台引述消息人士指，入境處長決定是否批准工作簽證續期時，會考慮申請人是否香港缺乏的人才，對

香港是否有貢獻以及薪酬、經驗等。被問到馬凱在香港並沒有做違法的事，消息人士指這個並非標準，沒有違法亦不一定要批出。至於今次決定會否影響香港國際聲譽，消息人士指已經考慮所有因素。按機制，馬凱可以向入境處的上訴委員會上訴，甚至提出司法覆核。

對於一個地區而言，絕對不可能存在必須無條件給予外國人工作簽證續簽的情況。一個外國人在中國境內工作，遵守香港特區的法律、尊重香港市民的感受，這是最基本的道理。試問美國、英國一年拒簽了多少中國人的工作簽證？而當前所出現的情況是，有人完全蔑視中國的主權與安全，肆意作出破壞中國主權與安全之事。既然如此，就必須承受一切後果。

FCC明知「香港民族黨」陳浩天的「港獨」立場，也明知替「港獨」張目將要承受一切後果，仍然堅持要替「港獨」搭建宣「獨」舞台，更何況，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特區政府已經三番五次發出警告，FCC完全充當耳邊風。既然如此，FCC以及當權的第一副主席馬凱，就需要為此承擔必要的法律和政治責任。

特區政府發言人在八月十四日已經把話說得很清楚：「任何人公開宣揚及鼓吹『港獨』是完全不恰當亦不能接受。」「同樣地，任何機構為講者提供平台散播這些言論亦是完全不恰當和不能接受。」「《基本法》清楚訂明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分。鼓吹『港獨』不但公然違反《基本法》

》，更直接損害國家主權、國家安全及領土完整。」

正如經民聯立法會議員梁美芬所指出的，相信馬凱不獲簽證可能與外國記者會邀請陳浩天演講有關。她認為當時外交部發聲明表達立場，已代表事件超出「一國兩制」範圍，涉及國際關係和國家主權。而此事提醒香港公眾和團體，不應因不了解「一國兩制」和《基本法》，而做出違法之事。她並指出，如有人認為事件損害「一國兩制」，正代表有關人士不認識「一國兩制」。中央政府不容許香港有任何人士宣傳「港獨」，希望特區政府各部門採取積極措施，列出清晰指引，給予公眾清楚訊息，不容許有人舉辦鼓吹「港獨」的活動，政府亦有酌情權，將部分人士列為不受歡迎人物。

收回FCC會址應提上議程

必須指出的是，特區政府此次決定完全合法合理，沒有任何可以指摘之處。而拒絕續簽亦與言論自由沒有任何關係，無損香港居民在《基本法》規定下所享有的言論自由。

早在八月十四日的聲明中，特區政府早已把話說得很明白了：「過往數十年以來，我們一直支持香港外國記者會的工作。然而，提供公眾平台讓講者公開鼓吹『港獨』，是完全漠視香港維護國家主權的憲制責任。這是完全不能接受，我們深表遺憾。」

「出來行，遲早要還。」外國記者會莫以為頭戴「外國記者」之名，就可以在香港為所欲為，觸碰到國家主權底線，就必然會遭受嚴重後果。此次不過是拒簽，以當前香港洶湧的民意而言，取消FCC廉租會址的「特權」，並非不可能之事。

「港獨」入工黨 選民要小心

議事論事

陳光南

立法會九龍西補選已經出現了劉小麗、陳凱欣、馮檢基三個陣營角逐的局面。

劉小麗聯合工黨的李卓人，聲言一定要收回九龍西的議席。建制力量陳凱欣宣布參選，她曾是前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的政治助理，又是前無綫及now新聞台記者，形象較為中立。馮檢基執意要參加九龍西補選，抗議反對派沒有舉行初選，譴責有人破壞民主。今年三月份的九龍西補選，馮檢基在初選制度中得票第二高，但之後卻被反對派拒絕承認為「Plan B」，結果令他不得其門而入，現在11月的九龍西補選，派對派索性連初選也取消了，又不允許他參選，這樣是破壞民主，所以馮檢基決定挑戰不民主的「欽點Plan B」，並且和建制派一戰。

盲撐劉小麗部署轉型

九龍西11月的補選，標誌着香港政治生態的轉變，「港獨」的勢力披上了新外衣，名字叫做工黨。原走民生路線的馮檢基和民協亦在走下坡，馮檢基這一次參選，目的是要保住2020年立法會比例代表制的票源，不讓民主黨瓜分了。當初李永達和馮檢基合作創建了民協，後來李永達轉入民主黨，但李永達在民協內部留下了樁腳，這一次選舉，民主黨大力支持劉小麗出選，其目標就是謀定民協的票源，下一步就是吞下民協。

昔日的工黨，早已經死亡了。李卓人的工運路線不受群眾歡迎，故希望工黨路線作出調整，為符合傾向「港獨」的選民，選好了劉小麗作為他的接班人。早在2016

年7月，「港獨」組織、現已是非法社團的「香港民族黨」召集人陳浩天參選立法會被DQ後，劉小麗、朱凱迪與「香港衆志」發表聯合聲明，明確提出「定必捍衛『香港獨立』作為港人自決前途的選項」、「港人自決未來的選項之一——『香港獨立』」。

九龍西補選，政治板塊由兩個變成三個，反對派內訌是一個新特點，「本土」、「港獨」、「勇武」派，都可能搶到建制的票，一定是搶奪反對派自身的票。民協的一部分人，不滿意民主黨的吞併野心，無論如何也不會支持工黨，也不會支持「港獨」。尤其諷刺的是，現任民協主席施德來表明，唯一支持的是劉小麗，不評論會否支持李卓人，說明了他們都在估計劉小麗有很大機會被DQ。屆時李卓人便顯得弱勢，因為他從來不搞民生工作，工運又非常激進，中產階級和工商界都不喜歡他，所以民協的力量重新集中起來的機會相當大。

劉小麗和李卓人聯手，不惜取消反對派初選，明顯有外部勢力的協調和指揮。27年來，李卓人大力搞支聯會，成績每況愈下，西方力量已經改變了策略，要求香港的反對派大力支持「港獨」，吸引更多青少年參與。李卓人雖然是「欽點Plan B」，但是，外部勢力並不看好他，認為香港的民主派明星，已經年紀老了，無法吸引年輕人的選票。所以，「欽點Plan B」僅

僅是一個安慰獎，勝算並不大。外部勢力仍然希望全力部署工黨轉型，讓劉小麗出面擔大旗，因為工黨的泡沫化已經不可扭轉。

工黨泡沫化無法逆轉

工黨於2011年12月18日成立，其高峰期在2012年至2016年立法會期間有4個議席。2016年立法會選舉，僅剩張超雄能在新界東成功連任一席，而工黨的區議員全港只有3名。2016年的立法會選舉，工黨已經無法保留着年輕人的選票。更糟糕的是，工黨內部任人唯親，山頭林立，2017年8月23日，工黨出現「女人的私怨」，傳媒報道前工黨副秘書長何秀蘭與時任黨主席胡穗珊積怨由內外爆發，一發不可收拾，胡穗珊辭去黨主席並退黨，抗議黨內處事不公義。工黨接班年輕化遭遇第一次挫折。工黨之後推選郭永健擔任主席，但他在3月出戰新界東初選時，支持率卻很低，年輕的激進選民寧願投給范國威，結果郭永健連參選的資格也沒有。在這個背景下，劉小麗加入工黨，其實是一個整頓和收編的過程。「港獨」的取向，畢竟是劉小麗的最大負累，也是她的催命符。如果劉小麗無法蒙混過關，李卓人上陣，也不過是延續工黨的泡沫化而已。

所以，九龍西的選舉，是一個新的里程碑。三種勢力的角逐，將會顯示出希望繁榮穩定的香港人最明智的抉擇。

已宣布參選的還包括：中出羊子、陳國強

資深評論員



政治評論

劉兆佳

而更深層次的原因，是因為「香港民族主義」與其他地方「成功建國」的民族主義相比，缺乏生存和發展的重要條件。

首先，把香港居民視為一個自覺的、團結的民族本身已經是對現實的嚴重錯判。無可否認，嶺南文化背景、殖民管治、西方文化的薰陶、1949年後與內地分途發展、獨特的經濟和社會形態、香港居民對一些事物和事件的「集體回憶」和「一國兩制」方針政策、刻意保存香港的獨特社會形態等因素，都塑造了香港居民有別於內地居民的文化、制度和價值觀。我們也承認不少香港居民擔心自己的制度和生活方式會因為香港與內地交往頻繁而改變。即便如此，香港居民絕大部分是華人，他們與內地同胞有着種族、血緣、文化、語言、歷史、親族和感情上的聯繫，難以想像自己是有別於「中華民族」或「中國人」的另一「民族」。

訴諸「身份政治」難獲共鳴

「香港民族主義者」往往引用一些針對香港人「身份認同」的民意調查來證明「香港民族」的存在。但根據過去一些研究，實際的情況是，大部分香港居民同時認同「香港人」和「中國人」兩個「身份」，並認為那兩個「身份」不但不相互對立，反而相當重疊。再有就是，無論是在行為取向或價值觀方面，「香港人」和「中國人」的差異其實不大。即使在政治態度上，「香港人」和「中國人」也不是兩個「敵對」類別的人。簡單說，只有極少數人覺得有一個「香港民族」的存在，更遑論擁有把自己當作「香港民族」分子的「民族自覺」或「民族覺悟」。

中央「零容忍」「港獨」終消亡

歷史」，但其「研究成果」因為與大部分香港居民對內地和香港的歷史的認識有落差而難以普及，只能在那些對內地和香港的過去了解有限和入世未深的年輕人中才能找到「知音」。

第五，任何成功建國的民族主義都必須得到勢力龐大的社會和政治組織的支撐，包括政黨、強大的獨立運動組織、種族和民族組織、公民團體、宗教組織、文化藝術團體和工會等。可是，迄今為止，「香港民族主義」在香港並沒有獲得任何重要的政治和社會團體的支持，只能依靠稀少的人尤其是學生和年輕人的參與，和從事一些激進的、往往是以「野貓式」干擾行動。

第六，「香港民族主義」無法提出讓人信服能夠成功「建國」和「公投自決」的行動綱領。它欠缺實際行動的時間表和路線圖，無法描繪一幅能夠讓香港人憧憬的香港美好將來的圖像（而不是滅頂之災）、更難以說服香港人在中央、內地同胞和大多數香港人反對下，「港獨」或「本土自決」為何有成功的機會。最後，「香港民族主義」只能停留在「口號」和「吶喊」的原始階段，只能淪為沒有實質內容的、旨在發泄情緒、打擊對手的工具。結果不但是為自己引來更強力的反彈，也讓主流社會因為共同反對「港獨」而獲得更大的凝聚力。

第七，即使從實際利益考慮，香港居民作為現實主義者也不願意脫離內地。香港在經濟發展、民生改善和個人發展上越來越依賴國家的發展，這個依賴性在國際貿易和金融保護主義日益猖獗下愈趨明顯。大部分香港居民明白，回歸前後，香港的發展和中央對香港各方面的支持和引導分不開。一個孤

立於中國的香港是根本難以生存下去的，而發展和提升更是無從說起。相反，如果「香港民族主義」成為氣氛的話，則中央必然會嚴懲香港，不但「一國兩制」不保，而香港更會蒙受災難性打擊。

第八，成功的建國計劃不能缺少西方大國的承認和支持。由於不少國家都是多民族國家，它們傾向維持現存的國家界線不變，所以一般不會支持其他國家的分裂勢力，避免受到報復，更不願意讓本國的分裂勢力受到鼓舞而提出自建國的要求。歷史上，一個主權國家「心甘情願」讓它的一塊領土分裂出去而成為獨立國家的事例只有寥寥兩宗，但都是在極其罕見的情況下發生。它們是1905年挪威脫離瑞典和1922年愛爾蘭從英國分裂出去。香港是中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早已得到世界各國的承認。作為一個大國，中國有能力對抗「港獨」和「本土自決」的國家予以打擊和懲罰。因此，「香港民族主義者」絕不可能得到任何大國的承認和支持。當然，為在內地和香港製造麻煩，不排除一些西方大國會不顧中國政府的反對，而對「香港民族主義者」給予有限的鼓勵和支持。

近一兩年來，「香港民族主義」在香港社會已經難以立足。「香港民族主義者」因此轉戰到香港的大學和中學，竭盡全力吸收大學生和年輕人，以院校為庇護所和最後的堡壘，並打着「言論自由」和「學術自由」的旗號繼續鼓吹「港獨」和各類「本土分離主義」。不過，隨着中央嚴肅申明對「港獨」「零容忍」的立場，香港特區政府引用《社團條例》取締「香港民族黨」，而基本法第23條的本地立法工作可望在可預見將來完成，「香港民族主義」作為一個邊緣和短暫的政治現象也將壽終正寢。

本文是《「香港民族主義」乃邊緣和短暫的政治現象》一文的下篇。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榮休講座教授、全國港澳研究會副會長